艾垫采购需求

# 一、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采购品目 | 采购数量 | 详细参数及性能要求 | 备 注 |
| 艾垫 |  3000片  | 一、基本要求1、基本功能：配套红外光灸疗机使用。2、产品须为合法企业生产，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3、投标人投标时请带样品≥2份。4、配套提供4台红外光灸疗机（详细参数附后），需提供红外光灸疗机的产品彩页或照片以及产品说明、具体的规格型号。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合格率100%，如出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无条件退货，并承担相应损失。5、售后服务：保证所提供的红外光灸疗机在质保期内能正常使用，维修人员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单次停机时间不得超过3天，否则做相应的补偿。6、艾垫需提供质检报告；7、所供艾垫需为最新生产，使用有效期≥2年。二、主要技术指标及主要性能参数：（一）艾垫1、尺寸：60mm（±1mm）；**★**2、艾垫内容物为优质艾叶制成，为轻质绒状物，颜色应为土黄色或金黄色，无杂质、无发霉、无虫蛀。3、内容物应无明显外来物质，用手轻捏，应无明显的梗状物，轻轻抖动应无大量的灰尘或碎末掉出 3、形状：饼状或圆柱状，包裹应结实、紧密，无明显凹凸不平，轻轻挤压，无弯曲和折痕、两端艾绒整齐平整，无黏合剂渗漏现象。4、气味：清淡，无味重、刺鼻性气味。5、燃烧时烟应为淡白色，不应为黑灰色，燃烧速度较快，燃烧完后艾灰为灰白色，艾灰不易散，味道不应刺鼻，艾烟不应太大。6、阴燃过程中不自行熄灭，不得有大块灰渣突然脱落现象。燃烧残渣不得明显脱落至固定位置。7、阴燃持续时间：灸材阴燃持续时间应不低于15min。8、总灰分不大于12%：取用50克，阴燃充分后，称重剩余灰分质量，计算灰分占比。（二）红外光灸疗机（4套）**★**1、艾灸与红外光可同时治疗；**★**2、无烟灸疗，自动控温;3、红外光波长580nm-1050nm;4、治疗头具有三维旋转方向，适合不同体位治疗；5、配备艾灸能量裙。三、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1、产品宣传彩页（中文版原件，标注有技术参数）；2、产品白皮书（中文版）；3、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版）；4、产品检测报告；5、产品注册证； 6、其它证明材料；以上六种，需加盖公章，投标人可任意提供其中一种或者几种，但是必须要能证明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与标书要求的一致性或者差异，如果有差异，需要在技术参数偏离表中标注清楚。四、质保期≧5年，终身维护。如设备涉及耗材，请分别报价； |  |

 **注：**

**1、基本要求必须全部满足要求、否则按无效标处理；★项及非★项必需全部响应，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指标逐条进行响应，在技术规范响应表中必须正面回答产品所有技术指标的响应情况。标记“★”的重要技术参数，需附证明材料、标明所在页码，并在证明材料中标识清楚（划线或画圈），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不响应；**

**3、如验收时发现有虚假应标，将上报监管部门。**

**二、商务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要求** |
| **1** | **合同签订地点** | **黄山市屯溪区** |
| **2** | **供货完成时限的期限** | **签订合同后 30个日历天内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 |
| **3** | **货物包装运输要求** |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成交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涉及木质制品及木制包装材料的（含铺垫、支撑、加固设施设备等），禁止使用和调入松木及其制品。该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成交人承担** |
| **4** | **货物质保期** | **设备≧5年，耗材≧2年** |
| **5** | **货物售后服务** | **1、在货物到达使用单位后，卖方应在7天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买方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组织安装、调试，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2、现场培训：卖方应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
| **6** | **验收** | **验收合格** |
| **7** | **付款** | **付款人：黄山市中医医院****付款方式：首次一次性采购3000片艾垫，开发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后续使用按耗材采购管理。** |
| **8** | **履约保证金** | **无** |